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7月13日以电话、邮件的形式通知各位监事，于2019年7月24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监事2人，通讯方式参加监事1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宝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

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募集资金的流动性，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在到期日之前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所需资金，以真实交易为背景，可加快票据流转，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

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7 月 25 日